附件表格：购置（试制）大型设备申请书

当申请的单台设备价值达到或超过100万元人民币时，必须编制购置（试制）大型设备申请书。大型设备申请书内容要求如下：

**一、设备基本情况**

|  |
| --- |
| 任务编号：任务名称： |
| 设备名称：购置□试制□ |
| 设备型号：生产国别： |
| 主要技术性能指标： |
| 单价：（万元）设备数量：设备总价：（万元） |
| 申请专项经费：（万元）自筹经费：（万元）注明来源渠道： |
| 设备安置单位： |
| 设备共享范围：  全国共享□设备安置单位内部共享□项目内部共享□任务内部共享□ |

**二、购置/试制该设备的必要性**

包括所申请购置/试制的大型设备的用途；设备与研究任务的关系；该类设备在国内外的分布和应用情况以及近年来的发展趋势；项目（任务）承担单位的现有设备条件及与所申请设备的关系、设备使用率、与国内其他单位共享的可能性等需要说明的问题；试制设备还必须说明试制方法、技术路线、试制周期、参加人员以及试制成功的可能性。

**三、设备使用计划**

包括与该购置/试制设备相关的任务和单位的情况、设备安置地点和管理运行单位的情况、安装运行条件、管理方式和设备共享的范围及可能性等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四、设备选型和配置以及经费预算**

包括所申请购置/试制设备及其部件的名称、型号、性能指标、生产国别或地区、价格、专项经费申请额度、自筹经费的来源渠道及保证性（如果有）、设备及部件在同类设备部件中的档次及理由、从国外进口的理由等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试制设备还必须对完成整台设备试制所需要的全部成本进行分析说明。

**五、设备主要生产厂家的情况**

说明购置设备/试制设备部件的生产厂家及试制设备加工厂家的情况。